

路狂跌到本周的 29.6 元。

二、台電在兩階段調漲電價後，今年前十月稅前盈餘衝上 181 億餘元，全年上看 200 億元，較去年全年虧損 173 億元，不僅轉虧為盈、甚至大賺，本席強烈要求台電年底前對民生用電提出降價措施。

(十四) 本院林委員國正，鑒於行政院所推行之社會住宅主要以出租給 40 歲以下之青年為對象。然對於後續地方政府可能產生之管理問題，以及居住者因財務不佳者而無法負擔租金所產生之呆帳問題，若未事前妥適規劃，恐將造成日後管理上問題，進而影響政府此政策推動之既定目標。針對社會住宅後續相關之管理與財務問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按住宅法規定，社會住宅之規劃、興辦、獎勵及管理係地方主管機關之權責，目前依據內政部營建署資料，全國社會住宅現有戶數為 6 千 7 百餘戶；執行中戶數有 1 萬 8 千 3 百餘戶；評估中戶數有 9 千 3 百餘戶，預計未來 10 年社會住宅將可達到 3 萬 4 千戶，並計畫結合地方資源擴大租金補貼計畫戶數，總計包含租金補貼之廣義社會住宅將達到 10 萬戶
- 二、為照顧 40 歲以下之青年人居住問題，行政院將於明年在各地方政府推動以青年為主要對象，專供出租為主的社會住宅。營建署原先所辦理之「青年安心成家方案」，提供租金補貼，每戶每月最高新臺幣 4,000 元，補貼期間 2 年，以協助新婚或育有子女家庭減輕居住負擔。因辦理期程屆滿，自 102 年度起不再續辦。本方案 98 年至 101 年度止，租金補貼共核准 3 萬 3,258 戶。
- 三、現行社會住宅方案取代原先租金補貼方式，改採地方政府興建，再出租給符合條件之青年。然後續可能產生之管理與財務管控問題，各地方政府能否有效管控實勘虞慮。中央主管機關如何有效監督各地方政府之執行成效，攸關此政策目標能否達成之重要因素。

(十五) 本院林委員國正，鑒於國內計程車司機工時長，收入低之現象極為嚴重，平均薪資僅達基本工資水準，平均時薪更只有約 80 元左右。針對如何改善計程車業者之合理工作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交通部 103 年 9 月「計程車營運狀況調查結果分析」顯示，102 年計程車駕駛人平均每月營業收入為 4 萬 1,366 元，平均每月營業支出為 2 萬 1,318 元（其中燃料費占 75.4%），